

证券代码：002057

证券简称：中钢天源

公告编号：2019-049

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
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与声明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的召开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9 月 16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14:30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时间：2019 年 9 月 16 日（星期一）
上午 9：30—11：30，下午 13：00—15：00；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网络投票时间：2019 年 9 月 15 日（星期日）下午 15：00 至 2019 年 9 月 16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15：00 的任意时间。

3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马鞍山市雨山区霍里山大道南段 9 号公司会议室。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文军

6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公司总股本 575,287,776 股。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、股东代表及委托代理人共计 10 人，代表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 249,341,011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3.3420%。其中，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、股东代表及委托代理人共 5 人，

代表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 249,321,261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3.3385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5 人，代表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 19,75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.0034%。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。

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249,329,26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53%；反对 2,75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1%；弃权 9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36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8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0.5063%；反对 2,75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.9241%；弃权 9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5.5696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，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249,332,01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64%；反对 9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36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0,75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4.4304%；反对 9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5.5696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刘小英律师、温乐律师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对本次股东大会发表法律意见如下：

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事项为会议通知公告中列明的事项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

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
 - 2、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关于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
- 特此公告。

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九年九月十七日